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人口基金和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18 July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9 年第二届常会

2019 年 9 月 3 日至 6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2

结构性供资对话

关于开发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成果供资问题的结构性对话

摘要

执行局第 2018/16 号决定要求开发署审查关于未来年度捐款和收入预测的年度报告格式和内容，以提高结构性供资对话的质量。应此要求，开发署修改了本报告，着重说明执行开发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所需资金。开发署还思考了战略供资对话中提出的议题，包括秘书长供资契约的相互承诺。

报告载有关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供资状态的最新说明。

2018 年，对开发署的捐款总额增加了 6%，从 2017 年的 49 亿美元增至 52 亿美元。对经常资源的捐款增加了 2%，达到 6.24 亿美元，扭转了自 2007 年以来的下降趋势。其他资源捐款增加了 6%，达到 46 亿美元。经常资源与其他资源之比仍为 12:88。关于 2018 年供资最新情况的更全面介绍载于 DP/2019/26 和 DP/2019/26/Add.1 号文件。

比照 2018-2021 年综合资源计划中列出的 2018 年捐款估计数，开发署的捐款总额和其他资源达到了估计数水平，但经常资源比估计数低 1%。开发署重申经常资源在其以下工作中十分重要：迅速响应国家优先事项；提供综合发展解决方案，以帮助各国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确保全球发展实效；作出战略选择和投资；确保组织稳定性。



决定要点

执行局不妨：

- (a) 表示注意到 DP/2019/26、DP/2019/26/Add.1 和 DP/2019/27 号文件；
- (b) 注意到充足和可预测的经常资源的重要性，这对于开发署提供《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要求的跨领域综合发展方案至关重要；
- (c) 回顾供资可预测性的重要性，并敦促会员国优先考虑 2019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常资源和多年期认捐，因为经常资源减少将可能削弱开发署实现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成果的能力；
- (d) 认识到私营部门在为可持续发展目标供资方面的重要作用，并鼓励开发新的创新型金融工具，以利用私营部门融资；
- (e) 敦促会员国通过结构性供资对话，继续与开发署就从高度专用资源转向经常和灵活资源进行对话，并遵守供资契约中相辅相成的承诺。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4
二. 2018 年最新供资状况	4
A. 捐款总额	4
B. 对经常资源的捐款	5
C. 对其他资源的捐款	6
三.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综合资源计划的最新情况	8
四. 对关键供资问题的战略性思考.....	11
五.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	13
六. 结论	14

一. 引言

1. 本报告应执行局第 2018/16 号决定的要求编写。该决定要求开发署审查关于未来年度捐款和收入预测的年度报告的格式和内容，以提高结构性供资对话的质量，方式包括就执行 2018-2021 战略计划所需资金提供概览，同时考虑到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
2. 本报告简要介绍了 2018 年的最新供资情况，更详细的介绍载于财务状况年度审查(DP/2019/26)及其增编(DP/2019/26/Add.1)。
3. 本报告着重说明执行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所需资金，并思考了在战略供资对话中讨论的议题，包括秘书长供资契约的相互承诺。报告还考虑了此前与执行局成员协商和举行非正式简报会时得到的反馈，以及与联合国其他基金与方案的讨论情况。
4. 报告还提供了关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供资状况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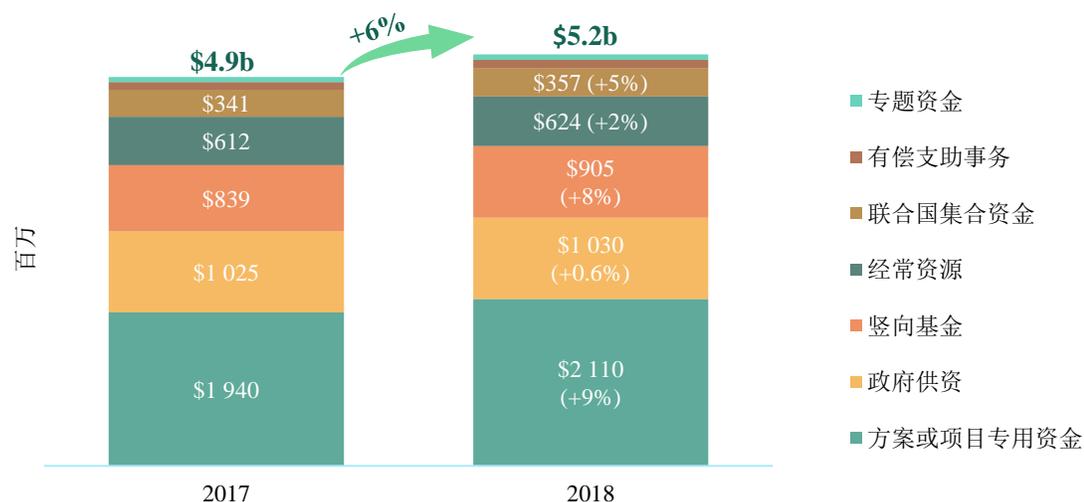
二. 2018 年最新供资状况

A. 捐款总额

5. 对开发署的捐款总额自 2011 年以来首次超过 50 亿美元大关，达到 52 亿美元，与 2017 年的 49 亿美元相比增加 6%。其中 10 亿美元来自方案国，用于在其本国投资。除了这一里程碑外，开发署的方案交付额达到创纪录的 46 亿美元，为 5 年来最高水平，¹ 同时在去年最后也是最关键的一个季度里，有效支持了联合国发展系统的重新定位以及国家一级领导干部的重新配置工作。开发署高度赞赏所有供资伙伴的支持。供资伙伴为这一成功做出了巨大贡献，尤其是通过开发署各种供资渠道捐款的 134 个会员国。
6. 经常资源增加 2%，达到 6.24 亿美元，扭转了自 2007 年以来的下降趋势。然而，经常资源占捐款总额的比例仍为 12%，且未能达到 2018-2021 年综合资源计划中 6.3 亿美元的目标。开发署将与伙伴合作，增加经常资源的占比，目的是使其更接近供资契约中设定的目标。
7. 其他资源增加 6%，达到 46 亿美元，且所有供资渠道均有增加，如图 1 所示。专用资金增加最为显著，增幅为 9%，这致使严格指定用途的资源占比提高，从而可能影响一致性并妨碍实现共同成果的努力。在 2018 年收到的其他资源中，91%是严格指定用途的资金。

¹ 来源：DP/2019/10。

图 1
2017 年与 2018 年各供资渠道捐款额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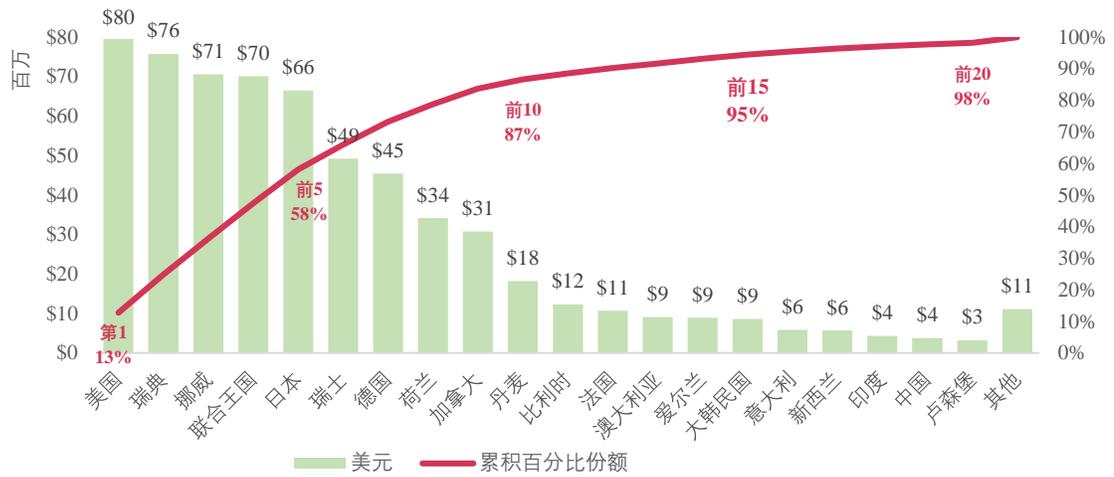


B. 对经常资源的捐款

8. 2018 年，开发署收到了来自 52 个会员国的经常资源捐款，政府对当地办事处费用的捐助额与 2017 年相比增加了 500 万美元。开发署赞赏德国、日本、卢森堡、荷兰、挪威、大韩民国和瑞典政府增加了经常资源捐款，并赞赏保持固定捐款额的 35 个会员国的持续坚定承诺，其中以排名前十的捐助国中的美国、联合王国和加拿大为首。个人还通过“数字善举”公共平台为开发署经常资源捐款。在 2018 年收到的经常资源总额中，43%来自多年期承诺，高于 2017 年的 29%。

9. 开发署仍然高度依赖于经常资源的最大捐助方，其中前 20 大捐助方贡献了 6.13 亿美元的资金，占总额的 98%(见下图 2)。扩大核心捐助方群体对开发署来说仍然是一项挑战，对更广泛的联合国发展系统来说也是如此。供资契约中包含一项增加对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核心供资占比的承诺，并明确呼吁增加核心捐助方数量。根据供资契约，开发署将尽一切努力扩大其核心捐助方群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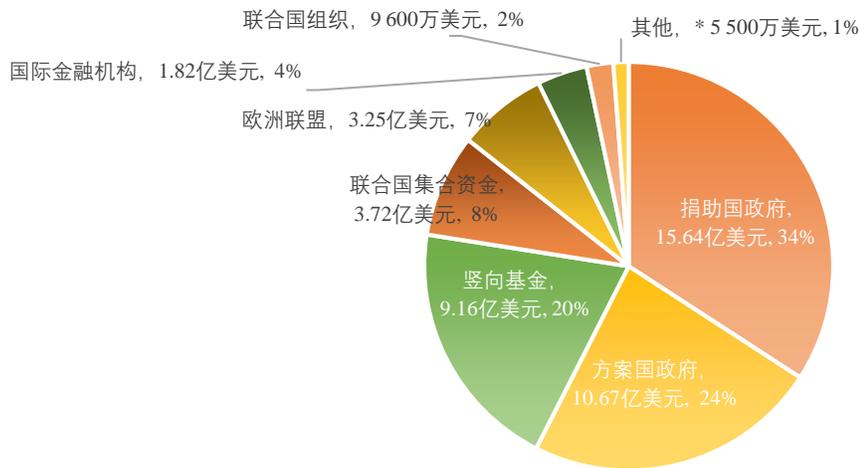
图 2
2018 年排名前 20 的经常资源伙伴



C. 对其他资源的捐款

10. 2018 年其他资源捐款总额达 46 亿美元，较 2017 年增加 6%。其中，16 亿美元来自捐助国政府(较 2017 年增加 7%)；11 亿美元来自方案国政府(较 2017 年增加 2%)；19 亿美元来自非政府伙伴(较 2017 年增加 9%)，这当中 3.72 亿美元来自联合国集合资金，3.25 亿美元来自欧洲联盟。下图 3 显示了 2018 年为其他资源捐款的不同类型伙伴。

图 3
2018 年按伙伴类型分列的其他资源捐款



注：“其他”包括私营公司、基金会和非政府组织的捐款。

11. 方案国政府以政府供资的方式捐款 11 亿美元，主要用于在本国投资。此外，超过 20 个方案国通过为其他方案国的发展提供资源，为推进南南合作做出了贡献。政府供资规模增加说明发展供资的性质在不断变化，也说明开发署作为受信赖的伙伴，在支持各国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受到重视。开发署通过其任

务授权、专门知识、全球网络及所提供的综合解决方案，能有效支持方案国筹资并开展执行《2030 年议程》的各项活动。

12. 2018 年专题资助金额为 6 700 万美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3%。虽然略有增长，专题资助仅占捐款总额的 1%，与 2017 年持平。表 1 显示了在 2018 年提供了专题资助的伙伴。供资窗口经过调整，与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更为一致，开发署希望这将促进专题资助增加。

表 1
2018 年提供专题资助的资源伙伴

德国	\$35 039 818
丹麦	\$15 732 845
挪威	\$4 630 365
瑞典	\$3 280 481
卢森堡	\$3 009 259
大韩民国	\$3 000 000
瑞士	\$2 022 245
斯洛伐克共和国	\$179 204

13. 开发署收到了 3.72 亿美元的机构间集合资金，较 2017 年增加 8%。机构间集合资金占其他资源总额的 8%，与 2017 年的比例持平。根据与人道主义及其他发展行为体合作的新方式，2018 年开发署收到的机构间集合资金中 45%为人道主义资金，其中为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南苏丹和苏丹提供的资金数额最高。开发署将努力增加方案联合拟订工作，方式包括：提高非核心供资中集合资金的占比；使用联合国集合资金为多利益攸关方倡议供资；代表联合国发展系统和各国政府，通过在基金设计和联合方案及多伙伴信托基金管理方面发挥作用，支持联合方案拟订工作。

14. 开发署将继续与国际金融机构合作，利用这些机构的技术知识和优惠融资资源更好地支持《2030 年议程》。来自国际金融机构和各开发银行的供资达到 3.87 亿美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36%，其中 1.82 亿美元是直接赠款，1.73 亿美元来自德国开发银行 KfW(反映在德国给开发署的捐款中)，3 200 万美元是用于支持落实政府贷款的间接捐款。

15. 作为设计并执行复杂环境与卫生问题筹资计划的重要伙伴，开发署收到了来自竖向基金的 9.16 亿美元捐款，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6%。与孟加拉国、科摩罗、格鲁吉亚、印度和赞比亚政府一起从绿色气候基金筹集的 3 亿美元气候资金预计将改善近 2 000 万人的生活。

三.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综合资源计划的最新情况

16. 综合资源计划(DP/2017/39)列出了实现开发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财政资源。在计入 5%的年化增长率的情况下, 该计划的捐款总额估计数为 209 亿美元, 其中经常资源 27 亿美元, 政府供资 41 亿美元, 双边/多边捐款 141 亿美元。

17. 2018 年, 扣除了有偿支助事务后的捐款总额为 51 亿美元, 包括 10 亿美元的政府供资、35 亿美元的双边/多边捐款和 6 亿美元的经常资源。虽然政府供资和双边/多边捐款超出了各自的目标, 但经常资源比目标值低 1%。

18. 2019 年, 捐款总额估计为 52 亿美元, 包括 7 亿美元的经常资源、10 亿美元的政府供资及 35 亿美元的双边/多边捐款。如图 4 所示, 截至 2019 年 5 月已收到资金共计 17 亿美元, 其中包括 2.6 亿美元的政府供资(目标值的 26%)、12 亿美元的双边/多边捐款(目标值的 33%)和 3 亿美元的经常资源(目标值的 45%)。

图 4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捐款估计数和实际数



* 以上服务以上数字不包含有偿支助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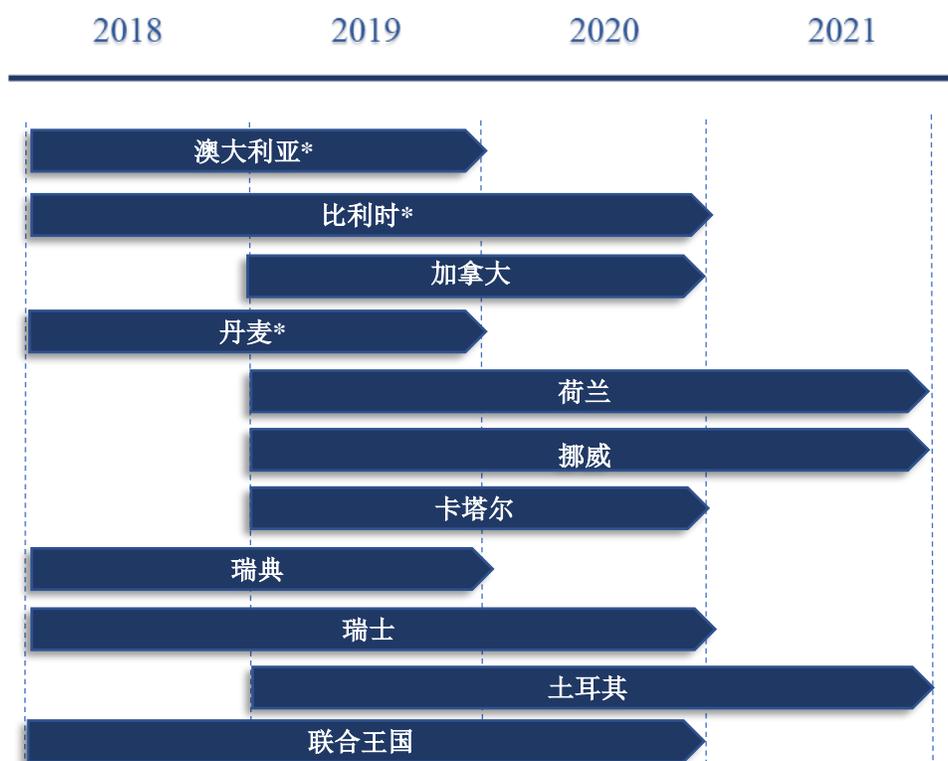
19. 目前 41 个会员国已表明承诺(如附件 1 所示), 28 个会员国已全额或部分付款, 共计 3.09 亿美元, 达目标值的 45%, 开发署对这些国家的持续支持表示赞赏。开发署也赞赏法国、德国、日本、卢森堡、荷兰、挪威和瑞士增加了 2019 年的捐款承诺; 菲律宾与卡塔尔² 首次捐款; 以及未正式做出承诺但定期捐款的会员国。

20. 开发署欣慰地注意到, 截至 2019 年 5 月底收到的经常资源总额为 2015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开发署期待更多伙伴尽早、及时付款。

21. 开发署重视图 5 所列伙伴对经常资源捐款的新增和现有多年期承诺, 并期待与更多伙伴签署多年期协议, 以提高经常资源供资的可预测性。可预测供资的增加可使开发署快速响应各国要求、提前规划并提供长期战略支助。

² 数据截至 2019 年 5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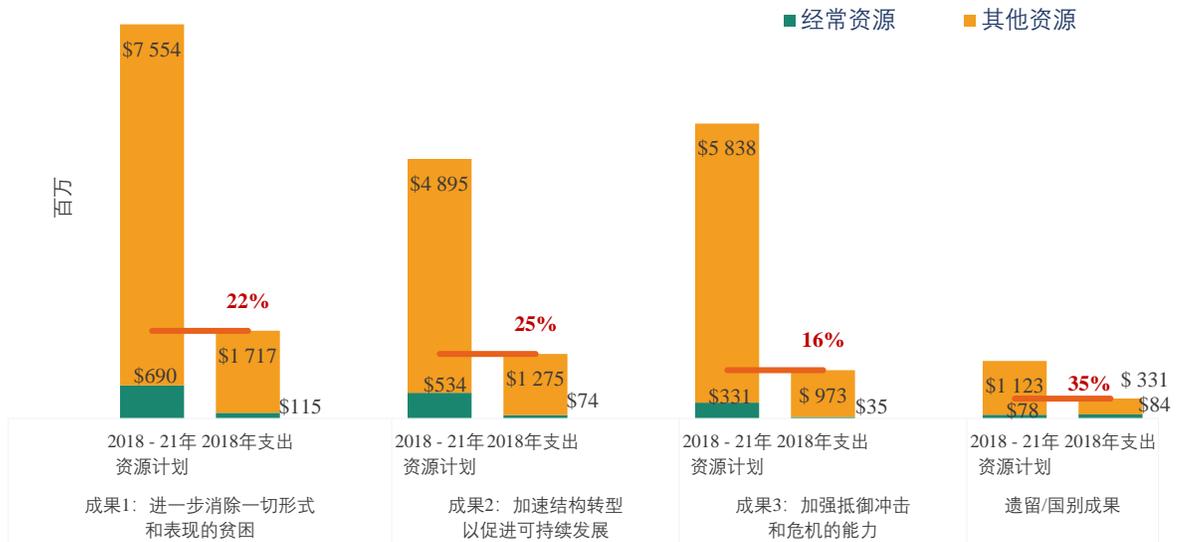
图 5
经常资源的多年期认捐者



注：澳大利亚、比利时和丹麦的多年期捐款始于 2018 年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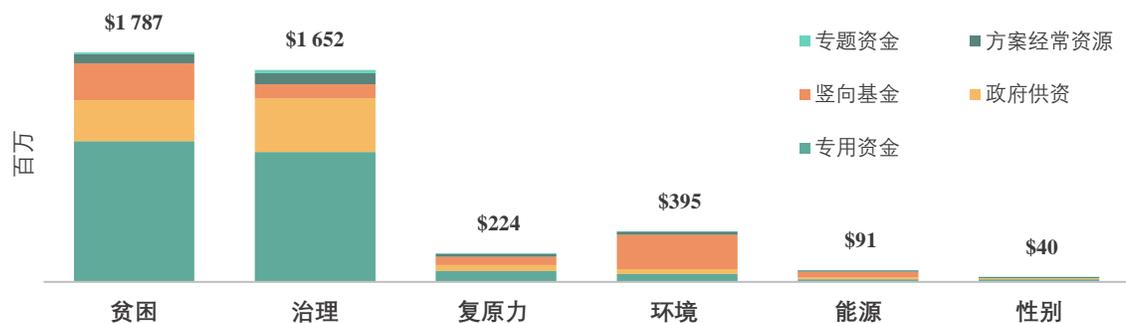
22. 2018-2021 年综合资源计划估计，2018-2021 年战略计划三项发展成果下的方案交付总额将达 210 亿美元。开发署 2018 年的方案交付额为 46 亿美元，占四年期资源计划的 22%，为过去 5 年来的最高交付额。图 6 对照四年期战略计划的资源计划显示了 2018 年方案交付额。在执行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第一年，开发署在成果 1(进一步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下支出了 22%，在成果 2(加速结构转型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下支出了 25%，在成果 3(加强抵御冲击和危机的能力)下支出了 16%。

图 6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资源计划
(2018 年方案支出与 2018-2021 年资源计划的比较情况)



23. 下图 7 按照开发署六项跨领域发展办法(即“特色解决办法”)对 2018 年方案交付总额进行了细分。经常资源资金分配给了各项特色解决办法，而专用资金和政府资金则主要资助了开发署在消除贫困和治理方面的工作。竖向基金主要资助了开发署在复原力和环境方面的工作，但鉴于特色解决办法的跨领域性质，竖向基金也为开发署的消除贫困和治理方案提供了部分资金。经常资源作为一种灵活的供资来源，对所有六项特色解决办法均至关重要，可用于消除贫困与不平等(主要是在最不发达国家)、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创新解决方案供资以及响应受危机影响国家的发展需求。

图 7
2018 年按特色解决办法和供资渠道分列的方案支出



24. 开发署正在推进成果预算编制工作，包括为此改进成本计算方法、审查后各项目、以过往支出模式为指导分析各方案国需求以及按资金来源预测 2018-2021 年收入。国家方案文件的成果框架将与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综合成果和资源

框架保持高度一致。预计将有约 125 个方案国(在 142 个国家中占 88%)在战略计划期间签署新的国家方案文件。

四. 对关键供资问题的战略性思考

25. 本节探讨了结构性供资对话中讨论的议题，并思考了在快速演变的发展筹资格局中定位开发署的当前和未来机会。

供资契约：推动各方切实参与发展筹资的一种途径

26. 不断变化的国际发展筹资格局正在给多边体系有效运作的能力带来越来越大的压力。联合国系统有赖于捐助方的自愿捐款，缺乏灵活性和可预测性的供资往往会削弱系统支持各国实现《2030 年议程》的能力。2018 年，开发署捐款总额的 91%是严格指定用途的资金。这种严格指定用途和不可预测的供资危及联合国系统进行长期战略规划的能力，并导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实体之间滋生不良竞争。

27. 开发署欢迎以供资契约为途径，平衡核心和非核心供资的占比，并通过更好、更有效的合作，引导联合国发展系统取得更优的可持续发展成果。为了使核心供资比例靠近供资契约规定的 30%的目标，开发署必须集中力量并与目前低于该门槛值的会员国接触。

28. 根据供资契约，开发署正加倍努力保持高透明度标准、改进业务模式、提高效率并改进成果报告。开发署已采取措施提高经常资源和专题供资窗口捐助方的能见度，通过优化捐助方简介页面来展现核心资金的价值，并为国家办事处提供有关与核心和专题窗口供资伙伴进行接洽的指南。

29. 开发署将倡导与战略计划特色解决办法相一致的专题供资窗口，作为合作伙伴履行对契约承诺的一个有吸引力的供资渠道。

30. 供资契约呼吁增加多年期捐款的占比，以提高资金的可预测性。2018 年，43%的开发署核心捐款来自多年期承诺，由此可见，开发署在实现契约预期目标方面正在取得进展。

31. 供资契约承认了集合资金在推进《2030 年议程》和促进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集体行动方面的关键作用。作为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的东道机构，开发署具有发挥集合资金潜力以及支持集合资金参与人道主义、过渡和发展活动的最佳条件。开发署将行使可持续发展目标整合职能，倡导为多利益攸关方活动提供集合资金，展示与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以及其他发展行为体合作的价值，并利用公共和私人资金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

32. 结构性供资对话将继续在讨论供资契约承诺的履行进展方面发挥关键作用。一项关于供资契约对开发署的影响的初步分析确定了开发署可加紧努力的若干领域，以及监测和报告进展与挑战的方法。鉴于与这些承诺有关的大多数行动预计将在国家一级开展，开发署建立了内部后续行动机制和支助结构，以便与开发

署在各国的办事处沟通并为它们提供支助(附件三显示了与开发署有关的供资契约承诺的履行进展情况)。

对国家主导的可持续发展努力的积极展望

33. 虽然方案国政府提供的资金(在 2017 年和 2018 年达到 10 亿美元)主要用于本国投资,但也有少数国家投资于其他方案国的发展,这说明发展筹资格局正在改变,也证明了开发署与方案国的独特关系及其多年来赢得的信任。

34. 开发署仍然是南南和三方合作的主要渠道和伙伴。2018 年,开发署通过 900 项倡议,支持和推动了 180 个国家之间的此类合作。由开发署主持的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汇集了 200 个南方智库,目的是就可在其他国家扩大和推广的发展解决方案开展对话和研究。

开发新的融资伙伴和工具,以推动实现《2030 年议程》

35. 开发署正与一系列不同的利益攸关方(从政府到私营部门再到民间社会)进行战略性接洽,以促进伙伴关系和供资多样化,同时寻找应对发展需求的创新型办法。开发署与国际金融机构的合作日益成熟,不仅共同为发展干预措施供资,还联合开展工作,例如与中国国家开发银行(可持续融资和投资标准)、世界银行(《和平之路》报告)和加勒比开发银行(蓝色经济筹资问题)的合作。

36. 开发署作为国际努力的一部分,倡导和支持通过全球举措为《2030 年议程》的筹资工作带来系统性变革。由于认识到气候和环境部门的机会增加,开发署正在接洽多个伙伴和融资工具,以促进绿色经济道路和可持续能源。2018 年,开发署将公共和私营部门提供的 60 亿美元资金用于发展可持续和可负担的清洁能源,包括为 110 个国家提供了 10 亿美元的赠款融资。

37. 开发署依然是竖向基金强有力的合作伙伴,致力于设计和执行筹资计划,以解决复杂的环境问题,并提供“最后一英里”卫生服务。竖向基金是开发署 2018 年的第三大资金来源(9 亿美元,占总额的 20%)。

38. 开发署一直在扩大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的各项努力。值得注意的是,开发署建立了“可持续发展目标金融部门中心”,以促进和支持本组织的团队将《2030 年议程》纳入筹资体系和公共财政,并深化公私合作。该中心将作为一个灵活的创新平台,聚集开发署的大量专长、倡议、新型金融工具和伙伴关系,以支持在国家 and 全球两级调动和利用大量资源,用于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该中心将设立一些旗舰项目,以加快和扩大国家一级的工作,同时传播经验教训。初期旗舰项目“可持续发展目标影响力”旨在通过对可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投资进行认证,吸引和运用私营部门资本。该项目提供的三种服务是:(a) 制定全球流程标准,在此基础上形成对可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投资进行第三方认证的体系;(b) 以“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者地图”的形式编制市场情报和数据;(c) 在这些“地图”基础上,召开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者论坛,匹配合适的投资者与企业。

39. 开发署正在投资于能力发展和新的创新型工具,以适应不同类型的发展筹资,并利用包括赠款、基于绩效的付款和信贷工具在内的混合融资方案构建项目。

开发署还越来越多地帮助各国政府设计和运用创新金融工具，如绿色债券、社会影响力债券和伊斯兰债券。开发署正在开发新的金融工具，以便与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在内的新伙伴合作，为地方、区域和国家发展优先事项提供资金，并与联合国其他组织、特别是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协作。必须指出的是，在运用这些新型金融工具和最大限度地发挥它们为会员国服务的潜力方面，仍然存在局限性。

维持高透明度和有效的问责制

40. 开发署改进了透明度门户网站(open.undp.org)，该网站采用最先进的设计，便于查阅关于 4 500 多个开发署项目的信息，并展示了开发署采用不同办法实施的各个方案组合、它们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联系以及按具体产出分列的成果。

五.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

41. 2018 年是 2018-2021 年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战略框架实施的第一年，资金总量达 1.996 亿美元，其中 1.839 亿美元是方案资源，包括联合国各实体用于征聘志愿人员的资金，3%的方案资源在特别志愿人员基金中列支。

42.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特别志愿人员基金对 2018-2021 年战略框架的实施仍然至关重要，特别是在优化全球志愿人员政策和基础设施、将志愿服务纳入《2030 年议程》以及支持关于志愿服务的研究和例证方面。2018 年，特别志愿人员基金收到的捐款(包括多年期捐款)总额为 520 万美元，比 2017 年的 370 万美元增加了 41%，是 2009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这一增加反映了该基金收到的年度和多年期捐款的历史波动，表明预测年度捐款总额趋于困难。预计随着该基金的灵活性提高，新的融资伙伴将能够继续支持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维持其业务和方案。

43. 为联合国志愿人员全额供资计划提供的捐款(包括多年期捐款)从 2017 年的 1 320 万美元增加到 2018 年的 1 560 万美元。2018 年，得到全额供资的联合国志愿人员中有 40%被派遣到开发署，资金总量超过 600 万美元。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继续推动伙伴关系多元化、发展和落实与会员国以及全球南方合作伙伴的新的伙伴关系，并继续将自身定位为促进南南和三方合作的关键行为体。

44.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通过开发署经常资源获得了 880 万美元用于机构活动的资金，数额与 2017 年持平。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指出，该方案需要稳定且可预测的开发署经常资源供资，以便履行授权任务，并为开发署和其他联合国实体提供高质量的志愿人员和具有成本效益的创新解决方案。2018 年完成组织转型和战略重新定位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的工作重点更加明确，并已重组为联合国系统的共同服务提供方，为合作伙伴提供的服务进一步扩大和多元化。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已着手实施数字化转型计划并简化业务流程，以提高效率和财务可持续性，2018 年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的费用总额与 2017 年相比减少了 11%(250 万美元)。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继续进一步加强在区域和国家两级的能力，并通过权力下放的、更加专注的伙伴职能，提高了对伙伴需求的响应能力。

六. 结论

45. 尽管开发署继续重视为其履行承诺创造条件的各类供资，但经常资源仍然是提供跨领域综合解决方案和取得实地成果所需的最关键资源。经常资源减少可能会危及开发署实现计划战略成果的能力。在这方面，开发署呼吁会员国优先考虑经常资源，作出多年期认捐，尽早并及时支付款项，使开发署能够迅速回应各国的要求、提前规划、提供长期战略支助，并为实现《2030 年议程》提供综合发展解决方案。

46. 开发署将继续与执行局接触，并通过结构性供资对话寻求会员国的支持，以确保可持续性、普遍性和累进原则得到持续贯彻，提高供资灵活性和透明度，并更好地使资源与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成果保持一致。

47. 开发署致力于提高非核心资源的质量和灵活性，并重新设计了专题供资窗口，以便更直接地与开发署的核心任务和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保持一致。开发署还在努力提高为供资窗口提供捐款的合作伙伴的能见度，并在在线公共门户网站上公布有关拨款和支出的实时信息。

48. 开发署将继续通过发挥整合者作用支持联合国发展系统，包括提供综合政策和方案支助，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数据分析和资金，并为各国努力实现《2030 年议程》提供知识和创新服务。开发署将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其他实体提供方案和业务支助，并促进联合拟订方案，包括通过使用联合国集合资金来实现共同成果。

49. 开发署将发展与国际金融机构和私营部门之间新的和现有的实质性协作和供资伙伴关系，并开发新的融资工具，以便与伙伴合作，利用私人资金和投资促进可持续发展。

50. 开发署回顾供资契约的承诺，敦促各会员国：(a) 按照各自的能力增加或提供自愿捐款；(b) 以持续和可预测的方式提供多年期捐款；(c) 将捐款从高度专用的资源转向专用程度较低的灵活资源；(d) 认识到私营部门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工作中的重要性，并鼓励开发新的创新型金融工具；(e) 倡导会员国优先考虑及时和可预测地向开发署经常资源捐款，以使开发署能够实现战略计划的预期成果，并领导协调一致的联合国发展系统落实《2030 年议程》。开发署自身将在选定领域进行投资，以达到供资契约的指标，还将定期监测各级进展，并通过结构性供资对话与会员国交流进展情况。